



Labixiaoxin Snacks Group Limited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2



2024 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財務概要
6	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9	企業管治報告
34	董事局報告
45	獨立核數師報告
5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1	綜合財務狀況表
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福建省晉江市
五里工業園區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
英皇道510號
港運大廈
21樓2108室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2

公司網址

<http://www.lbxgroup.com>

(此網站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年報的一部分)

董事局

執行董事

鄭育煥 (主席)
鄭育雙 (行政總裁)
鄭育龍
吳瓊瑤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鴻江 (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標
郭麗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鍾有棠
蘇清棟，太平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陳貽炘

授權代表

鄭育雙
陳貽炘

審核委員會

鍾有棠 (主席)
李標
郭麗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蘇清棟，太平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郭麗 (主席)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蘇清棟，太平紳士 (主席)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鄭育龍
鍾有棠



公司資料

提名委員會

李標 (主席)
鄭育雙
鍾有棠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39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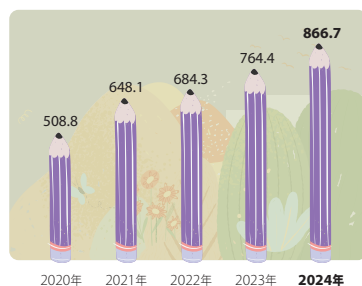
中國建設銀行晉江市支行
中國
福建省晉江市
青陽曾井小區
建行大廈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支行
中國
福建省泉州市
豐澤街311號君逸大廈1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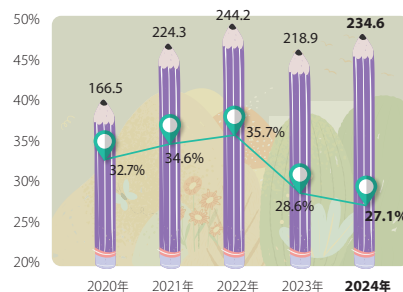
中信銀行泉州市支行
中國
福建省泉州市
人民銀行大樓1-2層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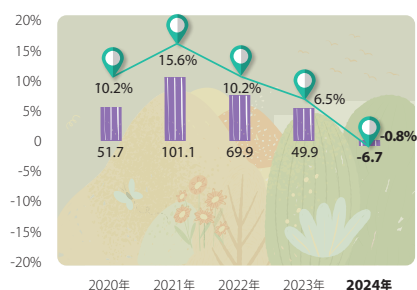
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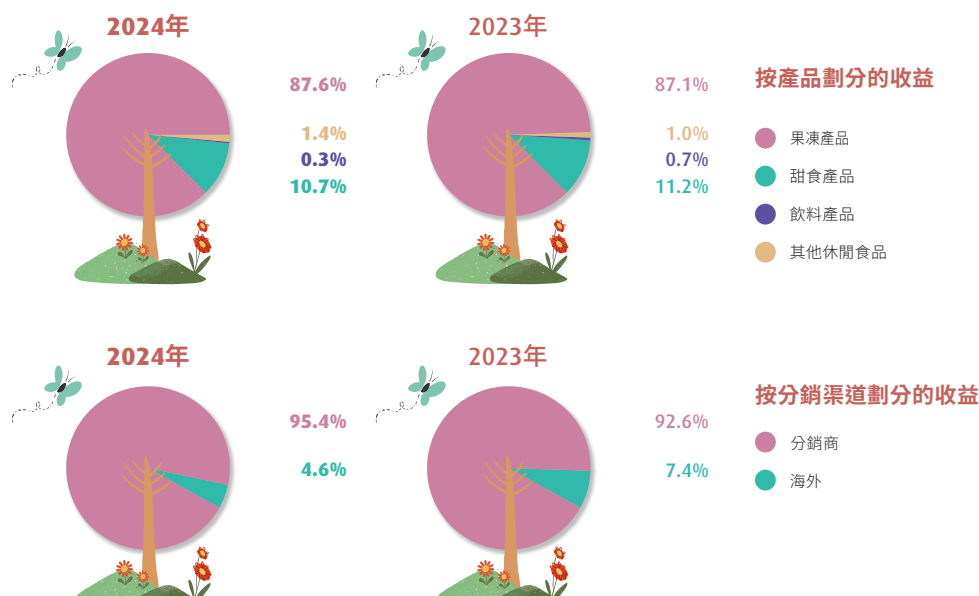
毛利率
人民幣百萬元



EBITDA率
人民幣百萬元



純利／(淨虧損)率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EBITDA指扣除利息、所得稅、折舊、攤銷、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收益／(虧損)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前之溢利／(虧損)。本公司相信，呈列經調整EBITDA (即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乃透過撇除若干非營運及非經常性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用的類似用詞有所不同。本公司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不應被詮釋為推論本集團的未來業績將不受該等項目影響。

財務概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66,675	764,377	684,263	648,066	508,838
毛利	234,616	218,940	244,192	224,281	166,544
除稅前(虧損)/溢利	(93,460)	(104,754)	(67,671)	16,996	15,976
稅項	-	-	(7,657)	(82,200)	(45,379)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93,460)	(104,754)	(75,328)	(65,204)	(29,40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354,834	332,773	352,661	421,612	523,845
流動資產	439,007	478,134	624,650	868,442	1,005,395
總資產	793,841	810,907	977,311	1,290,054	1,529,240
權益					
總權益	214,519	222,558	327,312	402,640	467,84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5,846	15,846	15,846	15,846	15,846
流動負債	563,476	572,503	634,153	871,568	1,045,550
總負債	579,322	588,349	649,999	887,414	1,061,396
總權益及負債	793,841	810,907	977,311	1,290,054	1,529,240



主席報告

致列位股東：

本人欣然呈列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謹此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向全體股東致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8億6,670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3.4%，主要由於果凍產品、甜食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銷售額分別增加14.1%、8.2%及54.6%所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消費者意欲從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的影響下逐漸恢復。本集團的銷售額受到中國消費者意欲逐漸復甦的積極影響。此外，於過去數年，本集團致力發展其新銷售渠道（「**新銷售渠道**」），例如透過中國主要零食連鎖便利店（「**零食連鎖便利店**」）進行銷售及於主要社交媒體平台如抖音上進行的電商。該等新銷售渠道的擴展促進了我們果凍產品、甜食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的銷售。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6%輕微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1%，乃由於通過零食連鎖便利店銷售的利潤率普遍低於通過傳統分銷商銷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9,350萬元（2023年：人民幣1億480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年內通過零食連鎖便利店及電商渠道的銷售額增加導致毛利增加所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4,070萬元，主要用於升級各生產廠房的生產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3,150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人民幣5,710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212.8%。本集團致力於維持足夠的現金及可動用銀行融資，以供其營運資金需要及把握日後任何潛在的投資商機。



主席報告

COVID-19疫情後，中國消費者意欲及本集團休閒食品的市場需求繼續恢復。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連續四年增長。董事預計，中國經濟及我們的業務或會於中短期內繼續穩健復甦。為奠立中長期發展的堅實基礎，本集團將繼續(i)於2025年及其後積極推廣其品牌形象及產品、(ii)不時推出新的休閒食品，以向消費者提供更佳選擇及(iii)擴大中國新銷售渠道的覆蓋範圍。董事相信，該等措施於長遠而言將為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帶來正面影響。

由於行業競爭激烈，中國休閒食品行業的近期前景仍充滿挑戰，但全國持續性經濟改革及中上收入人群持續擴大將推動零售消費長期的增長。因此，董事對本集團業務的長遠發展持審慎樂觀態度。

全靠強而有力且孜孜不倦的管理團隊，本集團才可安然度過困境。因此，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董事局及盡職盡責之團隊，在這充滿挑戰的一年給予本人源源不絕的支持。本人亦藉此機會為各位之努力、承擔及熱情致以誠摯謝意。在我們前進的道路上，期待有各位持續相伴。

此致

主席
鄭育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8億6,670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3.4%，主要由於果凍產品、甜食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銷售額分別增加14.1%、8.2%及54.6%所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消費者意欲從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的影響下逐漸恢復。本集團的銷售額受到中國消費者意欲逐漸復甦的積極影響。此外，於過去數年，本集團致力發展其新銷售渠道（「新銷售渠道」），例如透過中國主要零食連鎖便利店（「零食連鎖便利店」）進行銷售及於主要社交媒體平台如抖音上進行的電商。該等新銷售渠道的擴展促進了我們果凍產品、甜食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的銷售。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6%輕微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1%，乃由於通過零食連鎖便利店銷售的利潤率普遍低於通過傳統分銷商銷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9,350萬元（2023年：人民幣1億480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於年內通過零食連鎖便利店及電商渠道的銷售額增加導致毛利增加所致。

收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3.4%至人民幣8億6,670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表現受到中國消費者意欲復甦的積極影響。此外，新銷售渠道的擴展亦促進了我們果凍產品、甜食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的銷售。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435名分銷商（2023年12月31日：729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回顧年內對分銷商的銷售業績及財務狀況進行了嚴格評估，以淘汰業績不佳的分銷商，故分銷商數目減少40.3%。

果凍產品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果凍產品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億6,560萬元增加約14.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億5,920萬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源自果凍食品的收益增加約29.2%至人民幣4億5,580萬元，而源自果凍飲品的銷售額減少約0.3%至人民幣3億340萬元。

甜食產品

甜食產品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60萬元增加約8.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60萬元。甜食產品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通過零食連鎖便利店及電商渠道的銷售表現強勁增長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飲料產品

中國飲料市場的競爭仍然異常激烈，且由若干主要品牌主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飲料產品的收益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53.1%至人民幣240萬元，主要由於該類產品對本集團貢獻甚微，故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推出該類別的新主要產品。

其他休閒食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休閒食品的收益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54.6%至人民幣1,250萬元，主要由於通過零食連鎖便利店及電商渠道的銷售表現強勁增長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5.9%至人民幣6億3,210萬元，主要由於銷售額相應增加所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7.2%至人民幣2億3,460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6%輕微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1%，主要由於通過零食連鎖便利店的銷售比例上升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53.5%至人民幣1億6,860萬元，主要由於通過零食連鎖便利店及電商渠道的銷售比例上升，該等渠道每次交付的數量較少，但須本集團服務提供商及物流員工提供更高頻率的物流服務。此外，本集團的電商渠道產生更多的廣告及推廣開支。

行政開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16.3%至人民幣1億1,530萬元，主要由於零食連鎖便利店營運團隊擴大及通貨膨脹導致的若干行政成本（例如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基於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根據百慕達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百慕達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之成員公司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無須繳納所得稅，乃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公司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收入。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其年內應課稅溢利按所得稅稅率25%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香港利得稅、百慕達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計提任何撥備，乃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該等司法權區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年度虧損淨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9,350萬元（2023年：人民幣1億480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於年內通過上文所述的零食連鎖便利店及電商渠道的銷售額增加導致毛利增加所致。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主要以現金及銀行結餘、經營現金流、銀行借款及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撥付其營運及資本開支。

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5,250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430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及扣除支付利息所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銀行借款增加人民幣5,120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借款、租賃負債及來自一名董事貸款的總額除以總權益）為212.8%（於2023年12月31日：202.8%）。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及可動用銀行融資，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要及把握日後任何潛在的投資商機。本集團將不時作出審慎財務安排及決定，以應對國內外金融環境變動。

現金流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3,150萬元（2023年：人民幣8,860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投資活動投入人民幣6,550萬元，主要用於升級生產廠房的生產線。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4,220萬元，主要由於新銀行借款及支付利息所致。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4,070萬元，主要用於升級生產廠房的生產線。

存貨分析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的成品，以及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於2024年12月31日，結餘較年初增加人民幣3,120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存貨水平上升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已為2025年春節銷售儲備存貨所致。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存貨周轉日分別為49天及50天。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批發分銷商及新銷售渠道客戶的結餘。本集團一般以信貸形式出售產品，並授予大部分批發分銷商及新銷售渠道客戶180天的信貸期。結餘較年初減少人民幣7,330萬元或30.7%，主要是由於新銷售渠道的客戶結算速度加快所致。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分別為93天及147天。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及直至批准本年報日期，批發分銷商及新銷售渠道客戶償付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億2,950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本集團供應商的結餘，有關供應商一般給予本集團介乎30天至60天的信貸期。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分別為41天及37天。

股本重組

於2024年4月15日，董事局建議按以下方式實行股本重組計劃（「股本重組」）：

- (i) 進行股份合併，據此每十股每股面值0.05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將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5美元的合併股份（「股份合併」）；
- (ii)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進行股本削減，據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由66,448,850.00美元減少至132,897.70美元，致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面值由0.5美元減至0.001美元，方式為：(a)撤銷因股份合併產生的任何零碎合併股份，以將合併股份總數下調至整數（如適用）；及(b)註銷本公司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實繳股本0.499美元，致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將被視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繳足股款股份（「股本削減」）；
- (iii) 緊隨股本削減後進行拆細，據此當時每股面值0.05美元的法定但未發行現有股份將拆細為五十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新股份（「拆細」）；
- (iv) 待股本削減及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的所有法定但未發行的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將註銷，及本公司法定股本250,000,000美元將減少，減少金額代表該等被註銷的股份金額（「法定股本減少」），及於法定股本減少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透過增設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數目增加至500,000美元，增設的股份數目代表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500,000,000股股份與股本削減後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已發行股份數目之間的差額（「法定股本增加」）；
- (v) 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進行股份溢價削減，據此股份溢價賬的全部進賬金額人民幣615,656,000元將減至零（「股份溢價削減」）；及
- (vi) 待股本重組生效後，因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而產生的進賬總金額約151,469,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84,746,000元）將轉入公司法所指的本公司實繳盈餘賬，其後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由董事局按本公司細則（「細則」）及百慕達所有適用法例允許的方式不時應用，而毋須本公司股東進一步授權。

根據細則，股本重組產生的每股新股份彼此之間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股本重組已於本公司於2024年6月1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獲批准，且股本重組於2024年6月20日生效。

股份認購事項

於2024年5月13日，(i)本公司、(ii)鄭育龍先生及Alliance Food and Beverag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統稱「認購人」) 以及(iii)鄭育龍先生、鄭育雙先生、鄭育煥先生及李鴻江先生 (「相關董事」) 訂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每股新股份1.10港元的價格認購合共85,518,388股本公司新股份 (「認購股份」) (「股份認購事項」)。認購股份的總代價為94,070,000港元，將自總額約人民幣85,421,000元 (相當於約94,070,000港元)，包括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結欠鄭育龍先生的股東貸款及本公司結欠相關董事的董事薪酬中按等額基準抵銷，因此，本公司將不會自股份認購事項收取現金所得款項。股份認購事項須待 (其中包括) 股本重組生效及本公司獨立股東按股數投票表決的方式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後，方可作實。

認購股份相當於(i)股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當時現有已發行股本的約64.35%；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39.15% (假設於2024年5月13日至股份認購事項完成，除股本重組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

股份認購事項已於本公司於2024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獲批准。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協議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並於2024年7月5日完成。

外匯波動

本集團的收益以及產生的成本及開支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承受主要因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產生的若干外匯波動。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董事認為遠期合約的財務效益可能不會超過其成本，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本公司將繼續監控本集團外匯風險以最大程度地維持本集團現金價值。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84,316,000元 (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6,798,000元) 及人民幣134,715,000元 (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0,690,000元) 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023年12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2023年12月31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約860名僱員（2023年：約1,200名僱員），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億1,370萬元。僱員薪金會根據僱員表現及年資按年檢討及調整。本集團僱員福利包括績效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就香港僱員而言）、社會保障計劃（就中國僱員而言）及教育補貼，以鼓勵員工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局按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確定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薪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資本重組及股份認購事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宜。另外，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局並無就其他重大投資或額外資本資產授權任何計劃。

前景

COVID-19疫情後，中國消費者意欲及本集團休閒食品的市場需求繼續恢復。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連續四年增長。董事預計，中國經濟及我們的業務或會於中短期內繼續穩健復甦。為奠定中長期發展的堅實基礎，本集團將繼續(i)於2025年及其後積極推廣其品牌形象及產品、(ii)不時推出新的休閒食品，以向消費者提供更佳選擇及(iii)擴大中國新銷售渠道的覆蓋範圍。董事相信，該等措施於長遠而言將為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帶來正面影響。

由於行業競爭激烈，中國休閒食品行業的近期前景仍充滿挑戰，但全國持續性經濟改革及中上收入人群持續擴大將推動零售消費長期的增長。因此，董事對本集團業務的長遠發展持審慎樂觀態度。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將受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以下為本集團知悉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下文所列者外，或會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業務風險

休閒食品行業會受消費者的觀感、喜好及口味轉變影響。本集團業務及財務表現取決於可能影響中國消費者支出水平及模式的多項因素，其中包括消費者喜好及口味、消費者信心、消費者收入及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安全及質量的觀感。

行業風險

休閒食品行業原料及成品面臨潛在食品安全與衛生問題。倘本集團的原材料或成品涉嫌或被發現已變質、受到污染、人為破壞、標識錯誤、不安全或被捲入食品安全事件，則本集團可能遭受產品責任索償、負面宣傳、監管調查、干預或處罰及／或退貨，其中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致使成本上漲，並令本集團的品牌及聲譽受損。本集團的產品可能因眾多因素（其中多項可能超出本集團的控制）而出現食品安全及衛生問題，包括本集團的供應商、分包製造商及分銷商及其下屬分銷商的行為。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及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職能之分部及部門肩負。本集團確認，營運風險不能完全消除，且通常未必會達致成本效益。

本集團的主要職能受本身的營運程序、權限及匯報框架指引。本集團將不時識別及評估主要營運風險，並盡快向高級管理人員匯報有關風險事宜，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措施。

財務風險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災害事件

爆發傳染病或其他災難性事件等自然災害將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嚴重不利影響。該等事件可能嚴重干擾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視乎其嚴重性、持續時間及地點而定。該等事件或普遍對該等事件存在憂慮亦可能嚴重影響消費者情緒，導致對我們休閒食品的需求下降。本集團定期進行風險評估，已就物業、業務營運及第三方責任適當投保。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鄭育煥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育煥先生，54歲，為執行董事兼董事局主席。彼於2004年6月15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1年9月23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於2015年3月17日獲委任為董事局主席。鄭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尤其是銷售及營銷工作，包括制訂廣告及推廣計劃。鄭先生為本集團果凍產品業務創辦人之一，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時運國際有限公司（「時運」）的董事。鄭先生於銷售及營銷休閒食品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彼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蠟筆小新（福建）食品工業有限公司（「蠟筆小新（福建）」）的副總經理。

自1996年至2000年，鄭先生為晉江市味力食品有限公司的銷售及營銷部總經理。鄭先生於2006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鄭先生於2010年12月修畢廈門大學高級管理層行政人員發展課程。鄭先生亦出任若干社會公職，例如第六屆福建省青年聯合會副會長及第十屆福建省青年聯合會會員。彼於2009年12月獲中國工業論壇評為中國工業經濟十大傑出青年之一。鄭先生為鄭育龍先生及鄭育雙先生的胞弟及李鴻江先生的姻親兄弟。

鄭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Alliance Food and Beverag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Alliance Holding」）的董事及股東。有關彼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中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局報告—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一節。

鄭育雙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鄭育雙先生，56歲，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於2004年6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1年9月23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鄭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營運。彼擔任本集團生產部主管並監督質量控制部。鄭先生為本集團果凍產品業務創辦人之一，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包括蠟筆小新投資有限公司（「蠟筆小新投資」）、蠟筆小新控股有限公司（「蠟筆小新控股」）、蠟筆小新國際有限公司、蠟筆小新（四川）有限公司、蠟筆小新（安徽）有限公司、蠟筆小新（福建）及時運）的董事。

鄭先生於休閒食品生產方面擁有逾28年經驗。彼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蠟筆小新（福建）的總經理。自1994年至2000年，鄭先生為晉江市味力食品有限公司的生產及質量控制部總經理。鄭先生於2006年5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7月取得中國專業人才庫管理中心的高級質量（品質）管理師資格證書。鄭先生亦出任若干社會公職，例如自2007年至2010年任晉江市食品行業協會榮譽會長、自2008年至2012年任天津市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以及自2010年5月至2013年5月任中國食協糖果專業委員會副會長。鄭先生為鄭育龍先生及鄭育煥先生的兄弟及李鴻江先生的姻親兄弟。

鄭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Alliance Holding的董事及股東。有關彼於股份中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局報告—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一節。

鄭育龍

執行董事

鄭育龍先生，59歲，為執行董事。彼於2004年6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1年9月23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鄭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彼亦積極參與營銷本集團產品及為本集團建立品牌，以及自供應商採購原材料。鄭先生為本集團與其業務夥伴之間的主要聯絡人。彼為本集團果凍產品業務創辦人之一，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時運的董事。鄭先生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蠟筆小新（福建）的董事總經理。鄭先生於休閒食品營銷及生產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自2000年加入本集團以來，鄭先生於過去24年致力擴張及推廣本集團業務，並已將我們從一家果凍產品生產商發展成中國公認的休閒食品品牌。自1991年至2000年，鄭先生為晉江市味力食品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負責該公司的日常營運、銷售、生產、採購及業務發展。鄭先生藉該等經歷在業內建立廣泛的人脈，並能把握休閒食品行業的最新發展趨勢。鄭育龍先生乃於中國成長。鄭先生從未擔任任何國家的全職政府官員或長時間擔任任何國營或政府擁有／營運實體的全職僱員。鄭先生為鄭育雙先生及鄭育煥先生的胞兄以及李鴻江先生的姻親兄弟。

鄭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Alliance Holding的董事及股東。彼於若干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有關彼於股份中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局報告—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一節。

吳瓊瑤

執行董事

吳瓊瑤女士，39歲，為執行董事。彼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吳女士自2006年起加入本集團。彼現任本集團產品中心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產品、品牌形象及銷售渠道開發。吳女士於本集團銷售渠道、品牌形象及產品開發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吳女士於2019年取得美國PMP項目管理證書。

李鴻江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李鴻江先生，56歲，為董事局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於2004年6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1年9月23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為資深企業家，於投資及管理製造業務方面擁有逾28年經驗。彼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包括蠟筆小新投資、蠟筆小新控股及時運）的董事。李先生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蠟筆小新（福建）的董事。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於上世紀90年代創辦多間公司，包括從事紙品包裝業務的晉江市興泰包裝用品有限公司及福建華泰包裝用品有限公司，以及從事商業貿易的晉融貿易公司，並自該等公司成立時起擔任各公司的董事。李先生為鄭育龍先生、鄭育雙先生及鄭育煥先生的姻親兄弟。

李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Alliance Holding的董事及股東。有關彼於股份中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局報告—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李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標先生，5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8月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食品行業擁有逾24年經驗。李先生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工商管理系，曾就職於中國國有企業及政府機關。李先生現時為中國食品安全報社副總編輯、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主管、中國質量萬里行促進會質量與市場委員會主任。李先生亦為中國管理科學研究院品牌推進委員會常務副主任兼秘書長、全國營養健康產業委員會秘書長及中國食品安全年會秘書長。

蘇清棟，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51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憑藉20餘年的企業管理及金融投資經驗，彼已參與多個企業IPO融資項目，在金融投資、企業運營、項目管理及營運以及金融風險管理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經驗。彼現任一家金融投資公司的董事會主席。

蘇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四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全國經濟委員會委員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委員會常委。蘇先生亦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蘇先生於2021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委任為太平紳士，以表彰其對社會作出的貢獻。蘇先生現任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561，一間自2024年9月6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有棠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有棠先生，5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1年9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先生於香港上市公司的審核常規、財務管理及合規保證方面擁有逾29年經驗。自1994年至2000年，鍾先生任職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離職前出任經理一職。鍾先生自2000年至2005年任職於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41，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離職前出任集團財務總監一職。彼自2005年至2007年3月為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493）的合資格會計師。鍾先生自2007年3月至2007年12月為黃河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18）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自2008年1月至2023年12月於國際商業結算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47，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前稱超越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自2018年5月起，鍾先生於康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90，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擔任公司秘書。鍾先生於1994年自香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高級管理層

陳貽烜先生，50歲，自2014年11月起為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彼負責我們的會計、財務及公司秘書事宜。於2014年8月加入我們前，陳先生曾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任職。陳先生擁有逾26年會計、融資、審計及公司秘書經驗。陳先生於1997年自香港城市大學獲得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除所披露者外，董事局任何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1)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欣然提呈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之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矢志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投資者信心以及本公司問責性及透明度。本公司載列其企業管治常規時，乃參考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且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年，並無偏離守則條文。

本公司持續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局

職責

董事局以提升股東價值為宗旨，負責監察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發展，包括制定及批准本公司的策略實施、考慮重大投資、檢討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以及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局已向行政總裁授予（董事亦承擔）並由行政總裁向高級管理層轉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責。此外，董事局已成立董事局委員會，並向該等董事局委員會授予多項職責，有關職責載於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內。董事局直接及間接透過其董事局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戰略及監察管理層推行戰略）、監督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設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須確保秉誠履行其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並於任何時候均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行事。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遭提出法律訴訟所產生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安排適當的保險。

董事局成員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局合共擁有八名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局成員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鄭育煥先生 (主席)

鄭育雙先生 (行政總裁)

鄭育龍先生

吳瓊瑤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鴻江先生 (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標先生

郭麗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鍾有棠先生

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董事局現任成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至18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名單 (按類別劃分) 亦於本公司不時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所有公司通訊均已遵照上市規則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局一直遵循上市規則有關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局成員人數超過三分之一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彼之獨立性所發出的書面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 (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董事局帶來廣泛、寶貴的商業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使其運作高效而具效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邀請出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及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職務。

鄭育龍先生、鄭育雙先生及鄭育煥先生為胞兄弟，而李鴻江先生為鄭育龍先生、鄭育雙先生及鄭育煥先生的姻親兄弟。除所披露者外，董事局成員之間概無其他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局主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責由不同人士擔任，並以書面清晰界定。

董事局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為鄭育煥先生及鄭育雙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由不同人士擔任，以便保持獨立性以及維持均衡的意見與判斷。在高級管理層的協助下，主席負責確保董事能及時收到充分、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及就董事局會議上提出之事宜聽取恰當簡報。行政總裁致力實行董事局批准及授權的目標、政策及策略，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亦負責制訂策略規劃以及釐定組織架構、監控制度及內部程序與流程供董事局批准。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有關委任可經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可經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細則，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而任何經董事局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局人數的新董事須於其委任後的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局組成、監察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局會議

董事局會議常規及操守

年度會議時間表及各會議的草擬議程一般事先向董事提供。例行董事局會議通告須於會議前至少14天送交全體董事。至於其他董事局及委員會會議，則一般給予合理時間通知。

董事局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須於各董事局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3天向全體董事寄發，以供董事了解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董事局及各董事亦可於必要時個別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包括行政總裁、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彼等出席全部例行董事局會議，並於必要時出席其他董事局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及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範疇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記錄並保存所有董事局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並通常於每次會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向董事傳閱會議記錄初稿供其發表意見，而定稿將可供董事查閱。

細則所載條文規定，董事須在批准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的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法定人數。

董事出席會議記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局舉行五次會議以（包括但不限於）審閱及批准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考慮及批准整體策略及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局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包括均於2024年6月18日舉行之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2024年股東特別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局會議	出席／會議次數	
		2024年 股東週年大會	2024年 股東特別大會
鄭育煥先生	5/5	1/1	1/1
鄭育雙先生	5/5	1/1	1/1
鄭育龍先生	5/5	1/1	1/1
吳瓊瑤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李鴻江先生	5/5	1/1	1/1
李標先生	5/5	1/1	1/1
郭麗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5/5	1/1	1/1
鍾有棠先生	5/5	1/1	1/1
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持續了解彼等的共同責任，並獲鼓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為每名新委任董事或替任董事提供入職資料，當中涵蓋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的職責及法律責任概要、本集團業務及上市公司董事的法定監管義務，以及本公司章程文件，以確保有關董事充分知悉彼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須承擔的責任及義務。本集團亦不時提供簡報及其他培訓，以發展及更新董事的知識及技能。此外，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合規及增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部分董事出席內部／外部研討會及／或會議，以更新其一般業務及經濟知識或有關法定規定、上市規則及與上市公司有關的其他相關議題的知識。董事亦閱讀關於法定規定、上市規則以及與上市公司有關的其他相關議題的定期更新資料。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
鄭育煥先生	A,B
鄭育雙先生	A,B
鄭育龍先生	A,B
吳瓊瑤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A,B
李鴻江先生	A,B
李標先生	A,B
郭麗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B
鍾有棠先生	A,B
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A,B

A： 出席內部／外部研討會及／或會議

B： 閱讀與經濟、一般業務、董事培訓及責任等有關的報章、雜誌及更新資料

吳瓊瑤女士及蘇清棟先生各自已確認，彼(i)已於2024年12月5日及2024年9月6日取得了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根據上市規則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制訂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公司守則」），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開的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設立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發現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董事局授權

董事局負責本公司重大事宜的決策，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全體董事可全面及時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符合董事局議事程序以及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董事局亦已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局可獲得獨立意見。例如，各董事通常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局提出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此外，在任何時候董事局均應由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至少佔董事局的三分之一，從而使董事局始終保持強大的獨立元素，可有效進行獨立判斷。在並無其他董事參與的情況下，董事局主席每年將至少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討論任何事宜及關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局已審閱並認為該等機制能夠有效確保向董事局提供獨立意見及投入。

本公司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轉授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局定期檢討轉授職能及責任。上述高級職員於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事先獲董事局批准。董事局亦獲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其履行職責。

董事局委員會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不可或缺的一環，董事局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局委員會均訂有界定書面職權範圍，並可供股東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裕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且經合理要求後，可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鄭育雙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以及李標先生及鍾有棠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標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局組成成員、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局提供推薦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

- 檢討董事局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成員（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局提供推薦意見；
- 如有需要，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局成員的人士，及甄選提名候選董事職務的個別人士或就此向董事局提供推薦意見；
- 參照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董事委任或續聘以及董事及（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有關事宜向董事局提供推薦意見。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局提名適當人選供董事局考慮，並推薦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該人選為董事或委任該人選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在提名委員會認為合適的情況下，其可邀請董事局成員或其他人士提名人選，及出具推薦意見，供董事局考慮及批准。

提名委員會評估提名候選人是否適合時，將參考多項因素，包括：

- (a) 信譽；
- (b) 於食品及飲料行業及／或業務策略、管理、法律及財務方面的經驗；
- (c) 提名候選人能否協助董事局有效履行責任；
- (d) 預期提名候選人可向董事局提供的觀點和技能；
- (e)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任期等方面；
- (f) 可投入的時間以及對相關利益的承擔；及
- (g) 甄選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提名候選人的獨立性。

上述因素只供參考之用，並非意在涵蓋所有因素，也不具決定作用。提名委員會具有酌情權，可決定提名任何其認為適當的人士。

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局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要求，採納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該政策旨在列載董事局為達致其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董事局成員的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按客觀條件考慮人選，並適度顧及董事局成員多元化的好處。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局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委員會會不時監察該政策的執行情況，及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就委任董事人選而作出推薦建議時，將繼續充分考慮該等可計量目標。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局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女性董事。董事局旨在保持董事局目前至少一名女性代表水平。提名委員會將盡其合理努力，不時識別並推薦女性候選人供董事局考慮委任為董事，以增加董事局的女性代表。

特別是，展望未來，為建立潛在董事局繼任人選通道，本公司將(i)繼續在參考董事局整體成員多元化的基礎上進行擇優委任；(ii)考慮提名具備董事局必要技能及經驗的女性管理人員的可能性；及(iii)為培訓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及更多資源，旨在提升彼等以進入高級管理層或董事局，從而使董事局於可預見未來將形成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及潛在董事局繼任人選通道。

提高性別平等仍為本集團的首要任務。於2024年12月31日，男性及女性佔本集團員工總數（包括高級管理層）的52.7%及47.3%。員工團隊整體被視為性別恰當多元化。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包括通過招聘不同性別的員工），促進本集團各層面的性別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其職權範圍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舉行兩次提名委員會會議，有關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李標先生 (提名委員會主席)	2/2
鄭育雙先生	2/2
鍾有棠先生	2/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鄭育龍先生（執行董事）以及郭麗女士（於2024年12月6日由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接替）及鍾有棠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郭麗女士（於2024年12月6日由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接替）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負責就董事薪酬及其他福利向董事局提供推薦意見。

全體董事薪酬須由薪酬委員會審閱，以確保彼等的薪酬及補償處於合理水平。薪酬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E.1.3條，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及董事局轉授予其的權力）可分別於本公司網站(www.lbx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的薪酬按級別劃分的詳情如下：

薪酬級別 (港元)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

-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規、透明的程序，向董事局提供推薦意見；
-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局提供推薦意見；
- 因應董事局不時議決的企業目標及方針，檢討及批准績效掛鉤薪酬；
- 如有需要，檢討及批准應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與其離職或終止委任有關的補償，確保該等補償乃按相關合約條款釐定且對本公司而言屬公平及不過量；
- 如有需要，檢討及批准就董事因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作出的補償安排，確保該等安排乃按相關合約條款釐定且任何補償付款屬合理及恰當；
-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其本身薪酬；
- 如有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檢討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及
- 考慮及執行董事局界定或指派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事項。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並無審閱及／或批准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重大事項。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予任何購股權或獎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有關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郭麗女士 (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2/2
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 (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不適用
鄭育龍先生	2/2
鍾有棠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李標先生、郭麗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由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接替) 及鍾有棠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鍾有棠先生 (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項下規定之相關資歷及專業經驗) 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向董事局提供意見及建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

-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局提供推薦意見、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任或解聘外聘核數師的問題；
- 按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制訂及執行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的政策；
-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年度報告及賬目及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
-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確保管理層履行職責設立有效的制度；
- 接受董事局委派或主動考慮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項的重大調查發現以及管理層對該等發現的回應；
- 確保與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且確保內部核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
- 如有需要，檢討本集團的關連交易；
-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監控制度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及
- 確保董事局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有關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鍾有棠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2/2
李標先生	2/2
郭麗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2/2
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不適用

企業管治職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亦負責釐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透過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訂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局提供推薦意見；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有關遵循所有法定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如適用)；
-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如有)；及
- 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檢討本集團遵循企業管治守則及披露規定的情況。

問責性及審核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了解彼等對編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局負責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對年報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佈及其他披露事宜呈列公正、清晰及可理解的評估。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局提供有關必要的說明及資料，以便董事局對向其報批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局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其成效之責任。此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本公司認為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有效及充足。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主要特點是以清晰的治理架構、政策及程序以及匯報機制，協助本集團管理各業務範疇的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組織框架，由董事局、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組成。董事局釐定就達成本集團策略目標應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全面負責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實施及整體有效性。董事局透過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有關制度的有效性，範圍涵蓋所有重大控制措施，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措施。

本集團已制定及採納風險管理政策，提供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指示。高級管理層至少每年一次識別對實現本集團目標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並根據一套標準準則評估及排列所識別風險的優先次序，從而對被視為重大的風險制定風險緩解計劃及指定風險負責人。

本公司透過（但不限於）以下方式嚴格控制其內幕消息之處理及發佈，以維護機密性：

1. 僅限定人數之僱員於必需時方可獲取內幕消息；
2. 警示擁有內幕消息之僱員恪守彼等須維護內幕消息的機密性之職責；
3. 於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重大協議或交易時確保作出適當保密協議；及
4. 由獲授權人士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安全措施以確保內幕消息之適當處理及發佈。此外，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顧問，以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內部審核職能。其已識別內部監控於設計及執行方面的缺失，並已提出改進建議。內部審核部門負責履行獨立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充分性及有效性。其檢視有關會計常規及所有重大監控的主要事宜，並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提供其調查結果及改進建議。重大內部監控缺失將及時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局呈報，以確保採取及時的補救行動。

風險管理報告及內部監控報告至少每年一次提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局。董事局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應對業務轉型及外部環境變化的能力；管理層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範圍及質素；內部審核工作的結果；與董事局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結果進行溝通的程度及頻率；已識別的嚴重問題或弱點及其相關影響；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

董事局已批准委任本公司的獨立專業顧問，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進行徹底審閱並提出改進建議，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該顧問已識別若干內部監控缺失並提出改進建議。本公司已開始並將持續執行該等建議。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列於本年報第45至4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以下服務：

服務類型	服務費用 人民幣千元
法定審核服務	1,086
非審核服務－稅務	38
總計	1,124

與股東及投資者通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鞏固投資者關係及加強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為重要。本公司亦深諳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此舉有利於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局進行會面交流提供了平台。董事局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之各自主席或（倘彼等缺席）各委員會的其他成員以及（倘適用）獨立董事局委員會之主席或成員，會於股東大會上解答提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6月19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寄發予股東，以遵守細則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作出建議

- 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合資格股東」）隨時有權向董事局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作出建議或動議一項決議案）。
- 有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於會上作出建議或動議一項決議案的合資格股東須將經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的書面要求（「要求書」）遞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現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510號港運大廈21樓2108室）。
- 要求書須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其於本公司的股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及將載入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處理事宜的詳情的議程，並須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
- 倘董事局未能在要求書遞交後21天內向合資格股東提出任何異議及著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合資格股東可根據細則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有關合資格股東因董事局未能召開該大會所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向有關合資格股東償付。

向董事局作出查詢

本公司股東可透過向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郵寄信件（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510號港運大廈21樓2108室）或發送電子郵件至1262@lbxxgroup.com向董事局提出查詢及關注事項。

免責聲明

本節「股東權利」的內容僅供參考及遵守披露規定之用。有關資料不表示亦不應被視為本公司向股東作出的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股東應就彼等作為本公司股東的權利徵詢本身獨立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本公司對其股東因依賴本節「股東權利」的任何內容而產生的所有責任及損失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投資者關係

修訂細則及採納本公司新訂細則

根據於2024年6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對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符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有關以電子方式發放公司通訊的最新規定。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6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採納新訂細則。

投資者溝通政策

本公司將與機構投資者的溝通視為提高本公司透明度，以及收集機構投資者觀點與反饋的重要途徑。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lbxxgroup.com>，當中刊載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以及更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參與多次投資會議。此外，本公司亦透過向媒體舉辦新聞發佈會、在本公司網站刊登致媒體新聞稿以及回答媒體查詢（倘適用）保持與媒體溝通。根據上文所述，本公司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施的投資者溝通政策屬有效。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旨在使股東能參與本公司盈利及使本公司能為未來增長保留充足儲備的股息政策（「股息政策」）。

透過可持續的股息政策，董事局致力達致滿足股東期望及保持審慎的資本管理之間的平衡。根據股息政策，倘本集團錄得正面淨利潤及在維持本集團正常營運及適用司法權區法律法規的前提下，本公司可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

根據股息政策，任何股息之宣派、派付及金額將根據本公司的憲章文件及相關法律作出。股息政策絕不會構成本公司對派付任何特定數額股息的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承諾，亦絕不會強制本公司隨時或不時宣發股息。股息之建議派付由董事局全權酌情作出及年內任何末期股息的宣派須經股東批准。股息政策須由董事局不時審閱並將於適當時候修訂。



董事局報告

董事局欣然呈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局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生產及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

業務回顧及表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回顧、本集團表現的討論與分析、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以及本公司業務的前景、本集團可能面臨的潛在風險及不確定性及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的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項載於本年報第6至7頁「主席報告」一節及第8至1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本公司與其主要持份者之關係之論述包含於本年報第34至44頁董事局報告之「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一段。

本集團採用財務表現指標而進行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第8至1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此外，有關參考環境及社會相關主要表現指標及政策以及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而對本集團表現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4至44頁董事局報告之「環境、社會及管治」一段。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50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2023年：無）。

概無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的身份，本公司將由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至2025年6月1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借款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細則，概無可分派的儲備。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5頁。

董事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育煥先生 (主席)

鄭育雙先生 (行政總裁)

鄭育龍先生

吳瓊瑤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鴻江先生 (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標先生

郭麗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鍾有棠先生

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第84(1)條，鄭育雙先生及鍾有棠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董事職位，而吳瓊瑤女士及蘇清棟先生，太平紳士須根據細則第83(2)及84(2)條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所有合資格重選的退任董事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至18頁。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經參考董事的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董事薪酬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信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載列的指引，彼等均具獨立性。

董事的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簽訂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未到期服務合約。

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本公司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關連交易：

- (i)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育龍先生就一筆人民幣6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訂立貸款協議。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未自本貸款融資提取任何款項。該貸款融資為無抵押，須於2025年12月31日償還，並按2%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 (ii) 於2024年5月13日，本公司與本公司若干關連人士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根據上市規則，股份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股份認購事項」一段，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5日之通函。

根據上市規則，鄭育龍先生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且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上述貸款融資構成本公司接受自一名關連人士之財務資助。由於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有利的條款進行且不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該等交易均獲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連方交易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該等交易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或不屬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上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且於2024年12月31日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存續的其他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

獲准許彌補條文

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有權就彼等履行其職務或根據細則與履行該等職務有關的其他事宜而產生或蒙受或就此產生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保證並確保就此免受任何損害。

有關獲准許彌補條文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本公司已投購責任保險，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股票掛鈎協議

除認購協議及2021年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訂立或訂有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相關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相關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相關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1)	附註
鄭育龍	受控制法團權益	84,076,046	38.49%	2
	實益擁有人	74,527,400	34.12%	3
鄭育雙	受控制法團權益	84,076,046	38.49%	2
鄭育煥	受控制法團權益	84,076,046	38.49%	2
李鴻江	受控制法團權益	84,076,046	38.49%	2

附註：

- (1) 根據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普通股（「股份」）總數218,416,088股計算。
- (2) 84,076,046股股份乃由Alliance Food And Beverag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Alliance Holding」）實益擁有，而該公司由鄭育龍、鄭育雙及鄭育煥各自擁有28%權益以及由李鴻江擁有16%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鄭育龍、鄭育雙、鄭育煥及李鴻江各自被視為擁有Alliance Holding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 (3) 除透過Alliance Holding持有的84,076,046股股份外，鄭育龍個人亦於74,527,400股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於相聯法團持有的股份總數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鄭育龍	Alliance Holding	28	28%
鄭育雙	Alliance Holding	28	28%
鄭育煥	Alliance Holding	28	28%
李鴻江	Alliance Holding	16	1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3日（「採納日期」）有條件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局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高級職員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局全權認為將會或曾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顧問、代理、供應商、客戶及分銷商（「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i)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提高其工作效率；及(ii)吸引及挽留其貢獻已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成為合資格參與者之首要原則為該人士須曾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2021年購股權計劃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適當規定所規限。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且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採納2021年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即13,289,770股股份，經計及股本重組之影響後），相當於在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08%。

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且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除非另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且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適用）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數目（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概無就購股權於可行使前須持有的期間設立任何最短期間規定，授出的購股權須於董事局決定的期間內行使，惟不得行使授出超過10年的購股權。購股權行使價須為以下較高者(a)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各承授人須於授出購股權時支付1.00港元的代價。

2021年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生效，並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依然有效。於本年報日期，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6年2個月。

自採納日期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202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可授出購股權數目為13,289,770份（經計及股本重組之影響後）。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認購協議及2021年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約。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的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於股份中的 總權益 (附註1)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2)	附註
Alliance Holding	84,076,046	-	-	84,076,046 (L)	38.49%	3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有關證券的好倉，而字母「S」指該人士於有關證券的淡倉。
- (2) 根據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18,416,088股計算。
- (3) 84,076,046股股份乃由Alliance Holding實益擁有，而該公司由鄭育龍、鄭育雙及鄭育煥各自擁有28%權益以及由李鴻江擁有16%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鄭育龍、鄭育雙、鄭育煥及李鴻江各自被視為擁有Alliance Holding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彼等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宜。另外，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局並無就其他重大投資或額外資本資產授權任何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資本重組及股份認購事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約860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個人能力及發展潛力進行招募及晉升。本公司董事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市場水平、工作量與責任及整體經濟狀況後決定。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3名董事及2名僱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的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補貼及實物福利的合共金額為人民幣4,301,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退休計劃供款的金額為人民幣69,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彼等應收的花紅，有關金額乃酌情釐定或根據本公司、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的表現釐定。

訴訟及仲裁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對本集團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未決或待決訴訟或仲裁。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保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約14.7%（2023年：10.5%）及43.1%（2023年：38.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採購總額約5.9%（2023年：7.9%）及17.5%（2023年：25.3%）。

概無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擁有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僱員是我們的寶貴資產。因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並激勵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會因應市場標準而作出必要的調整。

本集團業務乃以客為尚。本集團亦明白，與其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是達成直接及長遠目標的關鍵。為維持其於行業內的市場競爭力，本集團旨在持續向客戶交付高標準及高質量的產品。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及／或客戶之間並無重大而明顯的糾紛。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保護

環境保護仍然是本集團的一大工作重點。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中審慎利用資源，並採納最佳常規，以兌現其保護環境之承諾。本集團鼓勵環保、遵守環保規例並致力提升僱員的環保意識。

本集團注重環境保護和可持續發展，通過建立並不斷優化環境管理體系，持續加強過程監控，大力推進節能環保項目，使得環境管理工作卓有成效。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以促進環境保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2024年ESG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本集團遵守（尤其是）對其產生重大影響的該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審核委員會由董事局委派監察有關本集團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相關僱員及相關經營單位會不時獲知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

據本公司所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工作環境質素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平等機會，不會因個人特質歧視任何僱員。本集團的員工手冊載列僱用條款及條件、對僱員行為及服務之預期以及僱員的權利及福利。本集團亦制定及實施促進和諧及相互尊重之工作環境的政策。

本集團深信僱員是企業的寶貴資產，並視人力資源為其企業財富。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以提升其僱員的職業發展。通過不同培訓，僱員有關企業營運的專業知識、職業及管理技能得以增強。本集團亦為僱員組織慈善及僱員友好活動，如郊遊、體育競賽及健康講座，有關活動對增進僱員關係及鍛鍊體能至關重要。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提供一個安全、高效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並以此自豪。本集團落實合適安排、培訓及指引，以確保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健康及安全通訊材料，以為彼等提供相關資訊及提高對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的意識。

本集團重視僱員的健康及福祉。為向僱員提供健康保障，彼等享有醫療保險福利及其他提高健康意識的課程。

詳情請參閱2024年ESG報告。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致力於全體僱員的專業及個人發展和成長，並視培訓及發展為持續過程。提供多個在職及脫產培訓課程，以幫助僱員發展及維持堅定、熟練度及專業性。向不同層級員工提供結構化培訓計劃，包括課程、研討會及工作坊，旨在疏導及釋放彼等的潛能、支持、組織發展和促進團隊協同作用。鼓勵僱員善用該等計劃充實自己，憑藉技能及知識開拓於本集團內的事業發展機會。

核數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經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重新委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局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鄭育煥

主席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HODGSON IMPEY CHENG LIMITED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50至110頁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我們提請閣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其表明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淨虧損約人民幣93,460,000元,及截至該日期,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24,469,000元。誠如附註3所述,該等事項或條件連同附註3所載的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我們並無就此事項修改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該等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有關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上文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一節所述事項外，我們判定下述事項為我們的報告將予討論的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5及19。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65,489,000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備乃就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而作出。

管理層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判斷。與已知財務困難或對應收款項收款存在重大疑問的客戶有關的應收款項將單獨評估減值撥備準備。預期信貸虧損亦通過將餘下應收款項基於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分組並綜合評估回收可能性來估算，同時考慮到客戶的性質及賬齡類別，並將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於各應收款項的賬面總額。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經歷的歷史信貸虧損釐定，並經調整以反映當前及前瞻性資料，例如影響客戶清償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貴集團於報告期末已委聘一名外部估值師對該等資產進行估值。

我們有關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所實施以管控其信貸風險的主要控制；
- 評估估值師的資質、能力及客觀性並了解估值師的工作範圍及其委聘條款；
- 抽樣檢查於2024年12月31日有關財務記錄內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及年結日後的銀行賬戶結算收據；
- 向管理層查詢於年結日已逾期的各項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的狀況及憑藉支持證據（如對經選定客戶的信用狀況進行公開搜索、根據貿易記錄了解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檢查與客戶的歷史及後續結算記錄以及其他來往信函）證實管理層的解釋；及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法的適當性，按抽樣基準檢查主要數據輸入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及在核數師估值專家的支持下質疑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所用假設（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我們發現管理層用以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判斷及估計有可得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中所載的信息，惟並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此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理人員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有關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法，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理人員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90條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他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的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理人員溝通了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管理人員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為減緩威脅的行動或防範。

從與管理人員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方家耀。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方家耀

執業證書編號：P08080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866,675	764,377
銷售成本		(632,059)	(545,437)
毛利		234,616	218,940
其他收入	7	3,644	4,254
其他收益淨額	8	138	92
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淨額	4	(22,877)	(78,89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789)	(17,42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8,643)	(109,838)
行政開支		(115,348)	(99,188)
經營虧損		(73,259)	(82,058)
融資收入		225	332
融資成本		(20,426)	(23,028)
融資成本淨額	9	(20,201)	(22,696)
除稅前虧損	10	(93,460)	(104,754)
稅項	11	—	—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93,460)	(104,75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人民幣元)	12		(經重列)
—基本及攤薄		(0.53)	(0.79)

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派付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3。

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14	84,316	86,79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37,420	237,97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6	33,098	7,997
		354,834	332,773
流動資產			
存貨	18	91,748	60,545
貿易應收款項	19	165,489	238,74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29,269	134,5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	52,501	44,319
		439,007	478,134
總資產		793,841	810,907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1,546	470,030
儲備	31	212,973	(247,472)
總權益		214,519	222,5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	15,846	15,846
		15,846	15,84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107,076	167,313
銀行借款	23	456,400	405,190
		563,476	572,503
總負債		579,322	588,349
總權益及負債		793,841	810,907
流動負債淨額		(124,469)	(94,36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0,365	238,404

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局批准並授權刊發：

鄭育煥
董事

鄭育雙
董事

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a))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b))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c))	貨幣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470,030	615,656	(87,600)	184,506	-	(41)	(855,239)	327,312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104,754)	(104,75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470,030	615,656	(87,600)	184,506	-	(41)	(959,993)	222,558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93,460)	(93,460)
股本重組 (附註24)	(469,090)	(615,656)	-	-	1,084,746	-	-	-
發行股份 (附註24)	606	84,815	-	-	-	-	-	85,421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1,546	84,815	(87,600)	184,506	1,084,746	(41)	(1,053,453)	214,519

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93,460)	(104,754)
經調整：			
— 折舊		38,913	35,687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0	22,842	78,865
—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0	35	28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789	17,425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9	(225)	(332)
— 融資成本	9	20,426	23,02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6,680)	49,947
—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55,635	25,229
— 存貨(增加)/減少		(31,203)	14,837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3,777	(1,37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1,529	88,64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046)	(33,224)
已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6,717)	—
銀行存款所得利息		225	33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538)	(32,892)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445,630	233,500
償還銀行借款		(394,420)	(298,950)
自董事的貸款所得款項		11,046	4,283
已付利息		(20,065)	(22,13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2,191	(83,3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182	(27,55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319	71,876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501	44,319

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4年5月4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及以百慕達為註冊地。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Alliance Food and Beverag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晉江市五里工業園區。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

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本公司董事局批准刊發。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且已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修訂本)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及香港公司條例 (「公司條例」) 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93,460,000元 (2023年：約人民幣104,754,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24,469,000元 (2023年：約人民幣94,369,000元)。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2024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彼等認為，經計及下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為其經營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2024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續)

持續經營基準 (續)

儘管存在上述業績，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未來業務的成功、產生充足現金流量以應付到期債務的能力以及再融資或重組其借款以令本集團可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融資需要的能力。同時，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為其未來融資需要及營運資金撥付資金，考慮因素如下：

(1)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有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56,4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97,4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剩餘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59,000,000元分類為流動負債，此乃由於貸款協議中存在按要求償還條款。董事並不認為銀行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償還。董事認為有關銀行貸款將根據載於貸款協議的計劃償還日期償還。

(2) 來自主要股東的財務支持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鄭育龍先生已向本集團提供未動用貸款融資人民幣60,000,000元，並就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持續提供財務支持，以讓本公司能夠應付自本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的到期負債及經營其業務而毋須面臨重大業務限制。

(3) 外部資金的替代來源

本集團將採取措施以獲得外部資金，從而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以及現金流量狀況。

(4) 成本控制措施

本集團已採取措施加強對生產成本及費用的控制，旨在實現盈利及正向現金流營運。

(5) 業務重組

如有需要，本集團可考慮出售非核心業務及／或金融資產。

倘持續經營的假設並不合適，則可能需要進行調整以反映資產或須變現的情況，而非目前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金額。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續)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用以交換貨品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計算得出。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5內披露。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綜合基準 (續)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購入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各項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然。

需要時將會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

編製各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所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通行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支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於期內大幅波動，則使用交易當日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貨幣換算儲備項內權益累計。

借款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所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加至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於相關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後仍未償還的任何特別借款於計算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時納入一般借款範圍。在特別借款撥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的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可被可靠地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 (如適用)。被替代部分的賬面值會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乃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於其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可使用年期
樓宇	20年
廠房及設備	5 – 10年
汽車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在建工程指於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有形資產時所產生的成本。成本包括直接及間接建築成本，包括於建築期間產生的借款成本。

在建工程在其可作其擬定用途時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概不會就在建工程計提折舊撥備，直至相關資產已經完成及可作其擬定用途為止。當有關資產被使用時，成本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根據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及調整 (倘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將立即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乃透過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釐定，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租賃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定義，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該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該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成分

合約包含租賃成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時，本集團將合約代價按其租賃成分之相關獨立價格與非租賃成分之獨立價格總額為基準分配至每個租賃成分，包括取得物業所有權權益的合約（其包括租賃土地及非租賃樓宇成分），惟無法可靠地作出有關分配的情況則除外。

非租賃成分與租賃成分區分，並應用其他適用標準入賬。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本集團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按照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性基準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 本集團已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修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之狀況而將產生之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對於本集團可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可取得相關租賃資產之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會從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折舊。

當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時，於行使購買選擇權後，相關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及相關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獨立項目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該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 (如有) 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倘不大可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進行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時，倘能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會獲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按可建立的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準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與未經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有關的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 (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 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會先分配以減少任何商譽 (如適用) 的賬面值，然後根據現金產生單位或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並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使用價值 (如可釐定) 及零的最高者。已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會按比例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而調升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釐定。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日常開支 (按正常經營能力計算得出)，但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作出銷售必要的成本。完成銷售必要的成本包括完成銷售所用直接增量成本及本集團完成銷售必需的非增量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時確認。所有一般金融資產買賣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確立之期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初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 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 (視合適情況而定)。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於有關期間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可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預計可用年期或 (倘適用) 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 (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 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值淨額的利率。

金融資產

(i)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乃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 (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自下一報告期起，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則在確定有關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對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ii)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履行減值評估,惟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乃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有關工具預計使用期限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當前條件以及未來條件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通常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而進行評估。

(a)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證實之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之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減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減之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之重大不利變化。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金融工具 (續)****金融資產 (續)**

(ii)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a)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證實之資料提出相反證明。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債務工具釐定為於報告日期具有低信貸風險，則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屬以下情況，債務工具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i)違約風險偏低；(ii)借款人於短期內具備雄厚實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長期經濟及業務狀況之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之能力。倘債務工具按國際通用定義界定之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則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偏低。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準則之成效，並會在適用情況下加以修訂，以確保有關準則能夠在有關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

(b)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乃由於歷史經驗顯示符合以下任一情況的應收款項通常無法收回：

- 當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時；或
- 內部形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不計及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文所述如何，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180日，即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證實之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ii)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c) 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欠付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之貸款人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之特許權；
- 借款人有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該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因財務困難而消失。

(d)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可收回之期望(如交易對手方已進行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則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後，已撤銷之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制於本集團收回程序下之執法活動。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的任何收回均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金融工具 (續)****金融資產 (續)**

(ii)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e)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 (即違約時虧損大小) 及違約時風險敞口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之概率加權金額，此乃以發生違約之相關風險作為權重而釐定。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採用計及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來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就無需花費不必要成本或資源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經考慮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 (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整體基準考慮。

就整體評估而言，本集團於制定分組時考慮以下特點：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之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 (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之組成具有類似之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其賬面值在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相應調整則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iii)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僅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分的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之保留權益以及其或須支付金額之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所收取之所得款項確認為已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i)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和權益工具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ii)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擁有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金額確認。

(i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銀行借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iv)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於及僅於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i)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ii)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界定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使用的銀行結餘受第三方合約限制所規限，除非有關限制導致銀行結餘不再符合現金的定義，否則計入為現金的一部分。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而有別於除稅前溢利／（虧損）。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確認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倘暫時性差額自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項下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所產生（業務合併所產生者除外），則不會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性差額自商譽的初步確認所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撥回所有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 (及稅法) 為基礎，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變現該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在有合法可予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彼等與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可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內確認，除非彼等與已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乃由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則稅項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之付款於僱員已提供使彼等有權享受供款之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僱員應得的福利 (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 確認為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有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有可能本集團將須履行該責任，及該責任所涉及的金額能可靠地估計，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考慮圍繞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撥備以估計清償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時，且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屬重大，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當（或於）履行履約責任時（即當特定履約責任之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明確的貨品及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及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之進度隨時間確認收益：

- 隨著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創建及強化一項資產，而客戶可隨著本集團履約而控制該資產；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並未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之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強制執行之權利。

否則，收益會在客戶取得明確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客戶合約收益 (續)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本集團已轉讓予客戶之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之權利 (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即在該筆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 (或已到期代價金額)，而須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之責任。

與合約有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政府補助

除非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所附條件及將獲授補助，否則政府補助將不會被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目的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 (並無日後相關成本) 的應收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應收賬款期間在損益內確認。該等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續)

關連方

倘某位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倘某位人士：
 - (i) 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能夠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則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家族之近親與本集團關連。
- (b) 符合任何以下條件的實體會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 (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互有關連)。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或一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成員之一)。
 - (iii) 兩實體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識別之人士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識別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為該實體 (或該實體的母公司) 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之一。
 - (viii) 該實體或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人士家族之近親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及包括：

- (a) 該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合夥人；
- (b) 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合夥人的子女；及
- (c)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合夥人的家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能適時及有效地採取相應措施。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31,285	310,869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563,476	572,503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策略旨在盡量減少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本公司董事負責制訂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相關原則。

(a)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均在中國進行，而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實體或會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交易。本集團面臨多種貨幣產生的貨幣風險，主要關於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而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亦以人民幣計值。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承受的貨幣風險並不重大。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將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有所波動的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將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有所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則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所面對的利率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倘浮動利率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虧損將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788,000元（2023年：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842,000元），主要是由於借款的利息開支會隨利率波動而上升／下跌。本集團定期監察其利率風險，以確保不會面對過度的重大利率變動風險。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因銀行結餘、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產生。該等結餘的賬面值即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

由於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的銀行，故有關銀行現金存款的信貸風險被視為低微。現有交易對手於過往並無違約記錄。因此，銀行現金預期信貸虧損率評為近乎零，並未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計提任何撥備。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按歷史償還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屬合理可靠之前瞻性陳述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情況作出定期獨立評估。管理層認為，自初步確認以來，該等金額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而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化方式計提預期信貸虧損，該方式允許使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分類。本集團已進行歷史分析，並確定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經濟變數。本集團亦考慮可得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之前瞻性資料。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使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對潛在客戶的信貸質量進行評估並按客戶釐定信貸限額。客戶所得限額及評分按每年兩次檢討。本集團已制定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就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幅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個別重大的貿易應收款項已就減值單獨評估。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作出定期評估，乃通過使用撥備矩陣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比率乃根據擁有類似財政能力及與債務人存有任何糾紛的不同客戶分類組別的已逾期天數計算。計算反映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金錢的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可靠資料。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有關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及飲料產品的個別客戶。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及飲料產品。於年末，五大債務人及最大債務人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約42.45%及12.90%（2023年：34.18%及9.84%）。鑒於過往與該等債務人的業務往來及應收該等債務人款項的良好收款記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尚未收回的應收該等債務人（下文所披露與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相關的債務人除外）款項結餘本質上並無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付款記錄、逾期時長、財務實力及是否與債務人存有任何糾紛，定期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

本集團就需要超過一定金額信貸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的過往到期付款歷史及當前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定的資料及與客戶經營所處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發票日期起計180天內到期（2023年：180天）。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以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而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存在重大差異，因此基於逾期狀態計提虧損撥備時不會進一步區分本集團的不同客戶基礎。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2024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少於30日	3.78	161,519	6,101
31至90日	7.53	6,932	522
91日至180日	12.94	4,205	544
超過180日	100.00	1,782	1,782
獨立評估	100.00	45,934	45,934
		220,372	54,883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少於30日	4.59	230,978	10,597
31至90日	8.26	9,650	797
91日至180日	12.85	10,909	1,402
超過180日	100.00	2,371	2,371
獨立評估	100.00	66,731	66,731
		320,639	81,898

於2024年12月31日，債務人預期信貸虧損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74,438,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253,908,000元），該金額乃使用下表所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撥備矩陣評估得出。於2024年12月31日，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5,934,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66,731,000元）的債務人逾期已久且金額龐大、已知無力償還或對收賬活動不作回應，已對彼等單獨評估減值撥備。

下表顯示按簡化方式已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2,233	77,039	89,272
轉撥	(4,480)	4,480	–
撤銷	–	(86,239)	(86,239)
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7,414	71,451	78,865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5,167	66,731	81,898
轉撥	(4,476)	4,476	–
撤銷	–	(49,857)	(49,857)
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1,742)	24,584	22,842
於2024年12月31日	8,949	45,934	54,8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貿易應收款項於沒有合理收回預期時撇銷。沒有合理收回預期的跡象包括 (其中包括) 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列作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項計入同一項目。

下表顯示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23
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51
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35
於2024年12月31日	286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因素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均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12個月至36個月內到期。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裕的現金及銀行融資額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以令彼等可滿足其一般經營及資本承擔。

根據本集團取得外部融資能力的過往記錄及本公司主要股東提供的持續財務支持，其於來年的預計營運現金流入及其預期未來營運資金需求，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裕的財務資源，可償還至少未來12個月的到期負債。

下表詳述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之餘下合約到期狀況，乃按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包括按合約利率或 (若為浮息) 於報告期末之現行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 及本集團須付款之最早日期計算：

	加權平均實際 利率 %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但 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	39,560	–	39,560	39,56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67,516	–	67,516	67,516
銀行借款	4.65	477,623	–	477,623	456,400
		584,699	–	584,699	563,476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	25,744	–	25,744	25,74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95,488	–	95,488	95,488
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	2.00	47,003	–	47,003	46,081
銀行借款	3.71	420,201	–	420,201	405,190
		588,436	–	588,436	572,5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因素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款之銀行貸款在上述到期日分析中計入的「一年內或按要求」時間範圍內。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貸款的總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59,000,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119,890,000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管理層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管理層認為，有關銀行貸款將於報告結束後2至10年內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償還，詳情載於下表：

到期日分析—根據預定還款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款之銀行貸款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二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8,172	8,039	99,926	83,002	199,139	159,000
2023年12月31日	6,258	123,200	—	—	129,458	119,890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管理資本時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的能力，以將股東價值最大化。為維持或達到最佳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取得新借款。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之總借款及來自一名董事貸款除以總權益計算。

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456,400	451,271
總權益	214,519	222,558
資產負債比率	212.8%	202.8%

公平值估計

由於屬短期到期，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到期期限少於一年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面值減去任何估計信貸調整乃假設與其公平值相若。就披露目的而言，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本集團及本公司就類似金融工具可得的現時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估計。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於首次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故並無披露有關分析。

5.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於附註3載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就從其他來源不顯而易見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認為屬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若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倘若有關修訂既影響本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的關鍵判斷（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的關鍵判斷，該等關鍵判斷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

(a) 就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以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對多種債務人分類的債務人賬齡而釐定，當中計及本集團的歷史違約率，並考慮合理並有證據支持的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此外，擁有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將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於附註4及19披露。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本集團為釐定資產是否減值，已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出現任何有關跡象；(2)資產賬面值是否能以可收回金額作支持，若為使用價值，則為根據持續使用資產估計得出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估計可收回金額所用的合適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合適的貼現率）。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倘可設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進行公司資產分配），否則按已分配相關公司資產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為基礎釐定可收回金額。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或會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於2024年12月31日，須進行減值評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237,420,000元及人民幣84,316,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237,978,000及人民幣86,798,000元）（附註15及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及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按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產品考慮業務，並評估下列經營分部的表現：

- i. 果凍產品
- ii. 甜食產品
- iii. 飲料產品
- iv. 其他休閒食品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分部業績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而並無分配企業收入（包括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企業開支（包括行政開支及其他虧損）。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其他資料乃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並審閱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報告及預期的本集團整體存貨使用量。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來評核經營分部之表現，因此只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已報告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來自外方的收益乃按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地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經營活動均在中國進行，故並無呈列地域資料。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或於中國動用。

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貢獻超過10%的單一客戶收益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27,790	79,557
客戶B	97,212	不適用*

* 相關收益於有關年度並無對本集團收益貢獻超過10%。

6. 分部資料及收益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可報告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759,190	92,586	2,441	12,458	866,675
銷售成本	(553,049)	(67,490)	(2,061)	(9,459)	(632,059)
毛利	206,141	25,096	380	2,999	234,616
可報告分部業績	(16,959)	(725)	(327)	(371)	(18,382)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加工及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的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移時 (即產品交付給客戶、客戶已接納產品，且並無未履行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對產品的接納時) 予以確認。產品付運至特定地點、報廢及破損風險已轉嫁予客戶時即發生交付，而當時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納產品且接納條文已告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達成所有接納條件。

就銷售予外部客戶而言，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所有收益合約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法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之交易價格未予披露。

可報告分部業績與年度虧損的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業績	(18,382)
企業收入	3,782
企業開支	(58,659)
經營虧損	(73,259)
融資收入	225
融資成本	(20,426)
除稅前虧損	(93,460)
稅項	—
年度虧損	(93,4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及收益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續)

計入分部損益計量的金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可報告 分部總計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本開支	35,619	4,344	114	585	40,6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72	265	8	37	2,4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914	3,892	102	523	36,431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4,196	512	13	68	4,789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淨額	20,010	2,440	64	328	22,84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可報告 分部總計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665,559	85,558	5,201	8,059	764,377
銷售成本	(474,055)	(58,059)	(7,917)	(5,406)	(545,437)
毛利／(毛損)	191,504	27,499	(2,716)	2,653	218,940
可報告分部業績	(2,274)	13,556	(55,088)	1,286	(42,520)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加工及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的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給客戶、客戶已接納產品,且並無未履行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對產品的接納時)予以確認。產品付運至特定地點、報廢及破損風險已轉嫁予客戶時即發生交付,而當時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納產品且接納條文已告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達成所有接納條件。

就銷售予外部客戶而言,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所有收益合約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法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之交易價格未予披露。

6. 分部資料及收益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續)

可報告分部業績與年度虧損的對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業績	(42,520)
企業收入	4,346
企業開支	(43,884)
經營虧損	(82,058)
融資收入	332
融資成本	(23,028)
除稅前虧損	(104,754)
稅項	-
年度虧損	(104,754)

計入分部損益計量的金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可報告 分部總計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本開支	32,892	-	7,533	-	40,4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45	-	937	-	2,4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468	-	5,665	72	33,20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8,657	-	8,768	-	17,425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2,758	-	36,107	-	78,8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3,155	3,110
雜項收入	360	1,144
政府補助	129	—
	3,644	4,254

8. 其他收益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322	126
銷售原材料及廢料的虧損	(184)	(34)
	138	92

9. 融資成本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20,065)	(22,139)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的利息開支	(361)	(889)
融資成本總額	(20,426)	(23,028)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25	332
融資收入總額	225	332
融資成本淨額	(20,201)	(22,696)

10. 除稅前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086	1,060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花紅	106,603	116,427
— 退休福利成本	7,059	5,563
分包開支	34,872	—
廣告及推廣開支	96,055	60,2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14)	2,482	2,4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15)	36,431	33,205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附註4)	22,842	78,865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附註4)	35	28
已售存貨成本	506,062	436,67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4,789	17,425
貨運及運輸開支	33,629	8,7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稅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	—
遞延稅項淨額	—	—
	—	—

香港利得稅、百慕達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筆2,000,000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8.25%計算，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百慕達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計提任何撥備，乃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該等司法權區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年內之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5%（2023年：25%）作出撥備。

除稅前虧損與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93,460)	(104,754)
按中國適用所得稅稅率25%（2023年：25%）計算的稅項	(23,365)	(26,189)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集團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993	551
不可扣稅開支及虧損的稅項影響	22,885	27,581
毋須課稅收益的稅項影響	(902)	(2,110)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389	167
年度稅項開支	—	—

12.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人民幣千元)	(93,460)	(104,754)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74,956	(經重列) 132,898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0.53)	(經重列) (0.79)

(b) 每股攤薄虧損

於2024年及2023年均無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因此，本公司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為反映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合併及股本削減的影響，計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分母已予重列。

13.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3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123,938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34,658
本年度支出	2,48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37,140
本年度支出	2,482
於2024年12月31日	39,622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84,316
於2023年12月31日	86,798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位於中國，其租賃期為50年。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約人民幣84,316,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86,798,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826,318	724,661	11,165	820	2,079	1,565,043
添置	–	9,566	161	–	30,698	40,425
轉讓	–	2,659	–	–	(2,659)	–
撤銷	–	(50,708)	(1,160)	–	–	(51,868)
於2023年12月31日 及2024年1月1日	826,318	686,178	10,166	820	30,118	1,553,600
添置	1,089	6,376	1,555	–	31,642	40,662
轉讓	59,837	–	–	–	(59,837)	–
撤銷	–	(22,475)	(1,411)	–	–	(23,886)
於2024年12月31日	887,244	670,079	10,310	820	1,923	1,570,376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719,123	587,489	9,428	820	–	1,316,860
折舊費	16,505	16,452	248	–	–	33,205
撤銷	–	(33,399)	(1,044)	–	–	(34,443)
於2023年12月31日 及2024年1月1日	735,628	570,542	8,632	820	–	1,315,622
折舊費	16,901	19,182	348	–	–	36,431
撤銷	–	(17,831)	(1,266)	–	–	(19,097)
於2024年12月31日	752,529	571,893	7,714	820	–	1,332,956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134,715	98,186	2,596	–	1,923	237,420
於2023年12月31日	90,690	115,636	1,534	–	30,118	237,978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約人民幣134,715,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90,690,000元）的樓宇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該結餘指就購置用於生產的機器設備及興建生產設施及使用權資產所支付的按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遞延稅項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52,130,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250,574,000元）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並將於1至5年悉數屆滿。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量，故並未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52,130,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250,57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

預扣所得稅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15,846

遞延稅項負債指就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應付的預扣稅的遞延稅項影響。

根據相關中國稅務規則及法規，於2008年1月1日後外商投資企業於中國賺取的溢利向境外分派股息須繳納中國企業預扣所得稅。年內，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已分派的股息及將會於可見將來分派的留存溢利部分，已按5%至10%的稅率計提預扣所得稅撥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就中國附屬公司於可見未來將匯寄的盈利之預扣所得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約人民幣15,846,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15,846,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而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之暫時性差額總額合共約為人民幣51,658,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146,544,000元）。該等盈利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分派。

18. 存貨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3,670	39,892
成品	38,078	20,653
	91,748	60,545

19. 貿易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20,372	320,63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附註4)	(54,883)	(81,898)
	165,489	238,74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的信貸期一般為180日(2023年：180日)。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逾期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日	155,418	220,381
31日至90日	6,410	8,853
91日至180日	3,661	9,507
	165,489	238,741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詳情載於附註4。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包括約人民幣54,883,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81,898,000元)。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涉及違約或拖欠還款的客戶且僅有部分應收款項預期可予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15,974	106,720
其他應收款項	13,581	28,060
	129,555	134,78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附註4)	(286)	(251)
	129,269	134,529

於2024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主要包括購買原材料以及廣告及推廣之預付款項分別約人民幣105,977,000元及人民幣9,997,000元（2023年：分別約人民幣106,720,000元及人民幣零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增值稅款項約人民幣2,023,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3,483,000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計提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詳情載於附註4。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501	44,319

(a)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2,230	43,617
港元	270	287
美元	1	415
	52,501	44,319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約為人民幣52,230,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43,617,000元）。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貨幣，且資金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限制。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界定為現金流量曾就此或日後現金流量將就此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來自一名 董事貸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470,640	41,798	24,697	537,135
融資活動之變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33,500	—	—	233,500
償還銀行借款	(298,950)	—	—	(298,950)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的所得款項	—	4,283	—	4,283
已付利息	(22,139)	—	—	(22,13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87,589)	4,283	—	(83,306)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22,139	—	889	23,028
董事袍金及酬金	—	—	2,388	2,38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405,190	46,081	27,974	479,245
融資活動之變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445,630	—	—	445,630
償還銀行借款	(394,420)	—	—	(394,420)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的所得款項	—	11,046	—	11,046
已付利息	(20,065)	—	—	(20,06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31,145	11,046	—	42,191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20,065	—	361	20,426
董事袍金及酬金	—	—	2,160	2,160
發行股份	—	(57,127)	(28,294)	(85,421)
其他變動總額	20,065	(57,127)	(25,773)	(62,835)
於2024年12月31日	456,400	—	2,201	458,6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9,560	25,744
應計開支	13,751	18,651
應付董事袍金及酬金	2,201	23,000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附註(iii))	–	46,081
其他應付款項及雜項應付賬款 (附註(i))	51,564	53,837
	107,076	167,313

附註：

- (i) 於2023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一名董事的應付利息約人民幣4,974,000元。
- (i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自與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育龍先生訂立的貸款融資人民幣70,000,000元提取總額約人民幣46,081,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2%計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已獲悉數抵銷。詳情請參閱附註24。

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60日(2023年：30至60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日	28,297	15,751
31日至90日	9,008	5,909
超過90日	2,255	4,084
	39,560	25,744

23. 銀行借款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456,400	363,190
無抵押銀行借款	-	42,000
總銀行借款	456,400	405,190

應悉數償還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456,400	405,190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開支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177,610	221,000
浮動利率借款	278,790	184,190
	456,400	405,1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銀行借款 (續)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456,400	405,190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 (亦相等於合約利率) 範圍如下：

	2024年	2023年
固定利率借款	3.24%至5.40%	3.45%至6.51%
浮動利率借款	3.50%至5.22%	4.82%至5.22%

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借款按貸款市場報價利率 (2023年：貸款市場報價利率) 計息。利息介乎每個月至每12個月重置 (2023年：介乎每個月至每12個月)。

於2024年12月31日，有抵押借款主要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及樓宇 (分別載於附註14及附註15) 作抵押及以同系附屬公司的公司擔保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育雙先生、鄭育煥先生、鄭育龍先生、鄭育雙先生之妻子及本集團客戶的個人擔保作擔保。

24. 股本及股份溢價

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美元
每股普通股0.001美元 (2023年：0.05美元)		
本公司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5,000,000	250,000
股本重組 (附註i)	(4,500,000)	(249,500)
2024年12月31日	500,000	500

已發行股本

	金額			股本及股份溢 價總額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普通股0.001美元 (2023年：0.05美元)				
本公司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328,977	470,030	615,656	1,085,686
股本重組 (附註i)	(1,196,079)	(469,090)	(615,656)	(1,084,746)
發行股份 (附註ii)	85,518	606	84,815	85,421
2024年12月31日	218,416	1,546	84,815	86,361

24. 股本及股份溢價 (續)

已發行股本 (續)

附註：

(i) 於2024年4月15日，董事局建議按以下方式實行股本重組計劃（「股本重組」）：

- 進行股份合併，據此每十股每股面值0.05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將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5美元的合併股份（「股份合併」）；
-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進行股本削減，據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由66,448,850.00美元減少至132,897.70美元，致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面值由0.5美元減至0.001美元，方式為：(a)撤銷因股份合併產生的任何零碎合併股份，以將合併股份總數下調至整數（如適用）；及(b)註銷本公司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實繳股本0.499美元，致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將被視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繳足股款股份（「股本削減」）；
- 緊隨股本削減後進行拆細，據此當時每股面值0.05美元的法定但未發行現有股份將拆細為五十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新股份（「拆細」）；
- 待股本削減及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的所有法定但未發行的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將註銷，及本公司法定股本250,000,000美元將減少，減少金額代表該等被註銷的股份金額（「法定股本減少」），及於法定股本減少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透過增設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股份數目增加至500,000美元，增設的股份數目代表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500,000,000股股份與股本削減後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已發行股份數目之間的差額（「法定股本增加」）；
- 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進行股份溢價削減，據此股份溢價賬的全部進賬金額人民幣615,656,000元將減至零（「股份溢價削減」）；及
- 待股本重組生效後，因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而產生的進賬將轉入公司法所指的本公司實繳盈餘賬，其後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由董事局按本公司細則（「細則」）及百慕達所有適用法例允許的方式不時應用，而毋須本公司股東進一步授權。

根據細則，股本重組產生的每股新股份彼此之間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股本重組已於本公司於2024年6月1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獲批准，且股本重組於2024年6月20日生效。

24. 股本及股份溢價 (續)

已發行股本 (續)

附註：(續)

- (ii) 於2024年5月13日，(i)本公司、(ii)鄭育龍先生及Alliance Food and Beverag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統稱「認購人」) 以及(iii)鄭育龍先生、鄭育雙先生、鄭育煥先生及李鴻江先生 (「相關董事」) 訂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每股新股份1.10港元的價格認購合共85,518,388股本公司新股份 (「認購股份」) (「股份認購事項」)。認購股份的總代價為94,070,000港元，將自總額約人民幣85,421,000元 (相當於約94,070,000港元)，包括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結欠鄭育龍先生的股東貸款及本公司結欠相關董事的董事薪酬中抵銷，因此，本公司將不會自股份認購事項收取現金所得款項。

股份認購事項已於本公司於2024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獲批准。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認購協議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並於2024年7月5日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鄭育煥先生	-	800	-	-	18	818
鄭育雙先生 (附註(i))	-	800	-	-	-	800
鄭育龍先生	-	800	-	-	18	818
吳瓊瑤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	463	-	-	11	474
非執行董事						
李鴻江先生	217	-	-	-	-	2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標先生	109	-	-	-	-	109
鍾有棠先生	217	-	-	-	-	217
郭麗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101	-	-	-	-	101
蘇清棟先生 (於2024年12月6日獲委任)	15	-	-	-	-	15
	659	2,863	-	-	47	3,569

25.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鄭育煥先生	–	800	–	–	16	816
鄭育雙先生 (附註(i))	–	800	–	–	–	800
鄭育龍先生	–	800	–	–	16	816
非執行董事						
李鴻江先生	212	–	–	–	–	2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標先生	106	–	–	–	–	106
鍾有棠先生	212	–	–	–	–	212
郭麗女士 (於2024年12月6日辭任)	106	–	–	–	–	106
	636	2,400	–	–	32	3,068

附註：

- (i) 鄭育雙先生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
- (ii)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 (iii)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支付薪酬，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3名（2023年：3名）董事，其薪酬載於附註25。年內，應付餘下2名（2023年：2名）最高薪酬僱員（非本公司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1,901	1,27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	18
	1,934	1,288

餘下2名（2023年：2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2024年	2023年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零至人民幣900,000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900,001元至人民幣1,350,000元）	1	1

考慮到年內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並無發放或應收花紅（2023年：無）。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27. 僱員退休福利

定額供款計劃為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支付固定供款予獨立實體，如中國的社會保障計劃，且倘任何基金並無持有充裕資產以支付有關當前及過往期間的僱員服務的所有僱員福利，本集團概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本集團對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乃於與其有關的財政年度內確認。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香港僱傭條例司法管轄區僱用的員工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的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相關收入的上限為30,000港元。該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此外，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均參與一項由中國市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該計劃作出供款。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沒收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由僱主代表於有關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計劃的僱員）。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概無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項下的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退休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7,059,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5,563,000元）。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於2021年6月23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3日有條件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局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高級職員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局全權認為將會或曾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顧問、代理、供應商、客戶及分銷商（「**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i)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提高其工作效率；及(ii)吸引及挽留其貢獻已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2021年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董事局報告項下「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概無未行使購股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34,206	134,206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58	1,40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	1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	142
	553	1,717
總資產	134,759	135,923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46	470,030
儲備	124,322	(416,190)
總權益	125,868	53,840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5,008	5,008
其他應付款項	3,883	77,075
	8,891	82,083
總負債	8,891	82,083
總權益及負債	134,759	135,923
流動負債淨額	(8,338)	(80,36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5,868	53,84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局批准並授權刊發。

鄭育煥
董事

鄭育雙
董事

30. 附屬公司詳情

以下為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

附屬公司名稱	經營業務／ 註冊成立國家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本集團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					
時運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 群島	10,002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蠟筆小新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蠟筆小新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蠟筆小新(福建)食品工業 有限公司	中國 [#]	人民幣213,88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食品及 飲料產品
蠟筆小新(四川)有限公司	中國 [#]	人民幣27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食品及 飲料產品
蠟筆小新(安徽)有限公司	中國 [#]	人民幣18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及銷售食品及 飲料產品
廈門蠟筆電子商務有限 公司	中國 ^{**}	人民幣5,000,000元	—	—	網絡銷售食品及 飲料產品

[#] 該等公司乃於中國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 該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註銷登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儲備

(a) 合併儲備

本集團於2005年3月28日根據集團重組成立。根據集團重組收購的受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已採用權益結合法綜合入賬。根據權益結合法，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猶如本集團於緊隨集團重組後的架構自所呈列的最早財政年度以來一直存在，且資產及負債按其賬面值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根據集團重組轉移至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b)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附屬公司每年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0-10%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項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類儲備可用於削減已產生的任何虧損或增加股本。除削減已產生的虧損外，任何其他用途不得導致該儲備的結餘低於註冊資本的25%。

(c) 實繳盈餘

實繳盈餘指本年度發生的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所產生之剩餘進賬。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24。

32. 本公司的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615,656	—	(1,006,532)	(390,876)
年度虧損	—	—	(25,314)	(25,31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615,656	—	(1,031,846)	(416,190)
年度虧損	—	—	(13,393)	(13,393)
股本重組	(615,656)	1,084,746	—	469,090
發行股份	84,815	—	—	84,815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84,815	1,084,746	(1,045,239)	124,322

33.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已披露的資料外，本集團與關連方按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以下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659	636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2,910	2,432
	3,569	3,068

(b)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自與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育龍先生訂立的貸款融資人民幣70,000,000元提取總額約人民幣46,081,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2%計息。

(c) 董事提供之個人擔保

本公司董事鄭育雙先生、鄭育龍先生及鄭育煥先生向本集團銀行借款提供約人民幣391,790,000元（2023年：人民幣363,190,000元）的個人擔保（附註23）。銀行借款須於1年內償還。

34.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獲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之呈列方式保持一致。

35.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